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公开征集受让方
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6月16日、6月29日，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先后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开征集信息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5）。

2021年7月1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产业基金”）转来的《关于公开征集协议转让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7%股份进展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我司于2021年6月29日通过贵司发布了《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开征集信息公告》，截至2021年7月12日公开征集期满，我司共收到1家意向受让方即顶寅通宸（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递交的意向受让申请材料，意向受让方拟使用以其作为管理人的专项合伙企业进行股权受让，意向受让方能否通过我司的评审尚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与财信产业基金保持密切联系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